

证券代码：873988

证券简称：蓝也科技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浙江蓝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翁晓锋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已经制定《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 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公司董事长翁晓锋先生代表董事会作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运营和治理情况作出具体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并听取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并听取 2024 度财务预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承办公司 2024 年度审计业务，聘期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现阶段发展实际情况，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公司 2023 年度拟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2024 年度，公司闲置资金拟使用不超过 4,000 万元（以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计算）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单份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及《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未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预计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翁晓锋、帖玮婷、翁荣弟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蓝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蓝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